# 附件1

##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檔案應用申請書

申請書編號:

-										
姓	. 名	出 生 年月日	身分證明			住(居	) 所、	聯絡電	話	
тЬ	<b>⊥</b> ‡ 1	十月口	文件字號	Ide II						
申	請 人			地址:						
				電話:						
				e-mail						
※ 代				地址:						
與申請	人之關係									
(	)			電話:	(H)		(C	<b>)</b> )		
※ 法	人	. 團	豐、事	務	所	或	營 業	所	名	稱 :
地				址						:
(管理	!人或代表	人資料請填	其於上項申請。	人欄位	)					
		請先至	<b>宣詢檔案目錄後填入</b>			申	申請項目(可複選)			
序號	檔號或文(編)號		檔案名稱或內容要旨或其他可供		共 閲覽	複製紙本 複製		複製		
			查詢檔號或文(編)號之資訊			抄錄	黑白	彩色	電子檔	
1										
2										
3										
4										
5										
※註:檔案應用申請,可直接利用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系統產出之申請書,或下載空白										下載空白
申請書自行填寫,或以書面載明規定事項,如「檔號」、「文(編)號」或「檔案										或「檔案
<ul><li>名稱或內容要旨」其中之一之資訊已填具,請受理申請機關秉持為民服務精神,</li></ul>										
應行協助查明並受理,毋須退件處理。										
※序號										
申請目	的:□歷	史考證	□學術研究	i	事證:	稽憑	□業務	多考	□棺	皇益保障
□其他	□其他(請敘明目的):									
此致	(機關全銜	f)								
申請人	簽章:		※代理人簽章	章:	申	請日期	]: 年	月	I	日

請詳閱填寫須知

#### 填寫須知

- 一、※標記者,請依需要加填,其他欄位請填具完整。
- 二、身分證明文件字號請填列身分證字號、護照或居留證號碼。
- 三、代理人如係意定代理者,請檢具委任書;如係法定代理者,請檢具身分關係證明文件影本。申請案件含有個人隱私資訊者,請併附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。
- 四、法人、團體、事務所或營業所請附登記證影本。
- 五、本局檔案應用准駁依檔案法第18條、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、行政程序法第46條及 其他法令之規定辦理。
- 六、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,應於本局所定時間及場所為之。
- 七、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,應遵守本局檔案應用申請須知規定,並不得有下列行為:
  - (一)添註、塗改、更換、抽取、圈點或污損檔案。
  - (二) 拆散已裝訂完成之檔案。
  - (三) 以其他方法破壞檔案或變更檔案內容。
- 八、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收費標準。
- 九、應用檔案而侵害第三人之著作權或隱私權等權益情形時,應由申請人(代理人)自 負責任。
- 十、申請書填具後,得以書面通訊方式郵寄或親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。

地址:243083新北市泰山區黎明里半山雅70號

電話: 02-2909-6141

傳真:(02)2909-3218

十一、申請書填具如有疑義,請洽本局秘書室,聯繫電話(02)29096141分機2938

## 檔案應用申請委任書

本人 委託
一、辦理下列事宜(請勾選)
□申請應用檔案
□應用(閱覽、抄錄或複製)檔案
□領取檔案複製品
□申請案聯繫及公文送達事宜
二、□是 □否 同意複委託。(未勾選則視為不同意)

### 此致交通部高速公路局

聯絡資訊	委託人	受委託人
親筆簽名		
國民身分 證、護照或 居留證號碼		
通訊地址		
聯絡電話		

附註:1.委託人即為申請應用檔案之申請人;受委託人為代理人。

2.併附委託人及受委託人之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。

中華民國年月